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26)

總目： (30) 懲教署

分目： ()

綱領： (2) 重新融入社會

管制人員： 懲教署署長 (胡英明)

局長： 保安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按不同學歷(小學、中學及大程度)囚犯在獲釋後半年內找到工作的人數及比率。現時懲教署在各樣協助釋囚尋找工作的工作計劃，其具體開支為何？請以表列方式提供有關數據，並提供各計劃成功協助釋囚找到工作的人數。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懲教署沒有備存不同學歷(小學、中學及大學程度)更生人士在獲釋後半年內找到工作的人數及比率等數據。

懲教署致力協助在囚人士在離開院所後從事有實質報酬的工作，呼籲商界僱主聘請更生人士，並讓社會更多了解更生人士的就業需要，進一步拓展更生人士的就業機會，從而讓在囚人士作出正面的改變，重新融入社會。懲教署現時推行協助更生人士就業的更生計劃包括：

1. 通過「罪犯風險與更生需要評估及管理程序」了解在囚人士在求職和工作上的需要，並減低他們因未能適應就業市場而導致重犯的風險；
2. 為在囚人士提供市場導向的職業訓練及教育；
3. 提供配合個人需要的釋前輔導；
4. 透過「釋前啓導課程」，提供一般社會福利服務資訊和社區設施簡介資料，教授求職面試技巧和講解勞工法例等；
5. 轉介在福利或更生方面有需要的在囚人士予適當的政府部門或非政府機構作釋後跟進，以協助他們重新融入社會；
6. 自2012年8月，懲教署設有「釋前就業服務」，透過「愛心僱主」網絡，協助更生人士尋找工作。截至2018年年底，有超過700間機構登

記成為「愛心僱主」，為更生人士提供 2 319 個職位；署方已接獲並轉介 1 450 份申請，當中 635 名更生人士獲僱主承諾聘用；以及

7. 懲教署與香港高等教育院校每兩年舉辦「更生人士就業研討會」，呼籲僱主給予更生人士就業機會，同時署方也會以研討會形式表揚為更生人士提供就業機會的「愛心僱主」。

上述措施主要由懲教署更生事務處的現有資源支付，署方沒有備存有關開支的分項數字。

- 完 -